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7年3月29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橘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687,658,283.0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93%；营业利润382,321,457.32元，较上年增长21.52%；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617,294,787.4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19,458,028.13元，比上年同期增21.77%，基本每股收益0.5926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9,458,028.13元。母公司本年度共实现净利润250,898,699.08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5,089,869.9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64,521,479.10元，减本年支付2015年度股利53,911,123.30元，2016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836,419,184.97元。

公司拟定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539,111,233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

(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53,911,123.30 元(含税)。

在公司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后,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尚余 782,508,061.67 元, 全额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会议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会议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2016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 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 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本次会议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 2016 年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 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 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企业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 本次会议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卢文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一致。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卢文胜：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福建连江人，1989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电气工程系电器专业，1997年1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MBA），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工程师，1989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福日集团下属福日公司工程塑料厂企管干部；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公司股证投资处投资主管；香港实达科技公司（HK0706）董事局主席助理、总裁助理、企划总监；香港福达实业集团公司常务副总裁；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市场部部长、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福日置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执行董事、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董事、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董事、华开（福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卢文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

经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卢文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四届第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3月29日